

购置专用医疗设备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巴彦淖尔市民政精神病康复福利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正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BSZCS-C-H-260050

2026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正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巴彦淖尔市民政精神病康复福利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购置专用医疗设备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购置专用医疗设备

项目编号： BSZCS-C-H-260050

采购计划备案号： 巴政采计划[2026]02983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3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32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1.00	2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器	1.00	2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超声经颅多普勒血 流分析仪	1.00	2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超声骨密度仪	1.00	8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生物显微镜	1.00	33,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牵引床	1.00	1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认知功能障碍治疗 软件	1.00	26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心电监护仪	5.00	3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心电图机	1.00	28,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离心机	1.00	14,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电解质分析仪	1.00	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1.00	8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1、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与采购产品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与采购产品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正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四季花城二区西墙B5号写字楼11层

邮编： 015000

联系人： 冯廷忠

联系电话： 15335686368

采购单位名称： 巴彦淖尔市民政精神病康复福利院

地址： 临河区先锋桥南民政福利园区

邮编： 015000

联系人： 杨帆

联系电话： 1844705029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采购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8000元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3	其他	无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巴彦淖尔市民政精神病康复福利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正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法律依据；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购置专用医疗设备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签订合同后 30日内交货
2		标的提供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全结束
4		合同履约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除核对外观、数量、配置等基础项，还要检验技术性能是否匹配投标文件列明参数尤其重点参数，且需核查合格证、说明书、配置清单等资料的完整性与有效性。到货、安装、调试等多环节验收，所有设备还需通过现场测试演示验证功能。若设备存在外观破损、数量短缺、配置不符，或技术参数、功能未达投标文件列明参数，均判定为验收不合格，需立即启动退回流程，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若涉及安全隐患（如辐射泄漏超标），除上述处置外，需上报监管部门备案。
6		合同支付方式	1、根据项目进度及财政拨款进度分期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根据项目进度及财政拨款进度分期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根据项目进度及财政拨款进度分期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检测原理：有形成分采用数字成像自动识别原理，流式及深度学习人工智能识别技术 2.干化学检测项目：干化学测试项目≥14项，并提供微量白蛋白与肌酐的比值参数（ACR比值）和蛋白质与肌酐比值参数（PCR） ▲3.有形成分检测项目：有形成分自动识别测试项目≥25项 ▲4.理学检测项目：颜色、浊度、比重、电导率、渗透压 5.红细胞形态学项目：≥3项报告参数 ★6.干化学测试模式≥290个样本/每小时；有形成分测试模式≥120个样本/每小时；联合测试模式≥120个样本/每小时 7.智能审核：能对检测结果智能审核，自动提示异常结果样本 8.自动对焦：可自动校对成像系统焦距 9.密闭样本采样：支持密闭标本的直接采样（穿刺采样），无需人工开盖 10.试剂用量自动提示：自动提示试剂使用情况，可无线自动激活试剂用量 ▲11.样本放置位：可放置60个样本，可扩展不少于200个样本 ▲12.试纸仓容量：≥480条试纸 13.拍图帧数：每个样本的有形成分拍图帧数达2000帧以上 ★14.原始视频：可显示并存储有形成份的真实全景图片及原始视频 15.样本量检测：具有液面感应功能，当测试样本量不足时有报警提示 16.数据存储：≥40万个结果 17.识别率：红细胞≥92%、白细胞≥90%、管型≥88% 18.假阴性率：有形成分检测结果的假阴性率应≤3% 19.配套电脑加激光打印机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仪器检测功能：血常规五分类、有核红细胞、网织红细胞、CRP、SAA、体液检测，支持接入流水线拓展 ▲2、检测原理及方法：鞘流阻抗法、核酸荧光染色法、流式细胞技术、免疫散射比浊法 ★3、测量通道：白细胞总数及五分类通道≥2个、CRP/SAA通道≥2个、原始细胞通道、网织红细胞通道、嗜碱及有核红细胞通道 4、血小板检测方法：≥2种 ▲5、检测参数：报告参数≥45项，直方图≥3个、二维散点图≥6个、三维散点图≥2个、研究性参数≥60项、研究性图谱≥5项、C反应蛋白检测参数≥3项、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需提供检验报告） 6、体液检测参数：≥7项报告参数，报告图谱≥2项，研究性参数≥10项 7、血液测试模式：可选择CBC、DIFF、HPC、RET、CRP、SAA、PLT_L灵活自行组合 8、进样方式：封闭全血、封闭微量全血、开放全血、开放预稀释 ▲9、样本类型：血液、脑脊液、浆膜腔积液、滑膜液、腹透液或胸腹水

1	10、样本用量：预稀释≤20.0μL；全血≤80.0μL；微量全血≤36.0μL；体液≤85.0μL 11、测试速度：CBC+DIFF≥110样本/小时、CBC+DIFF+RET≥65样本/小时、CBC+DIFF+CRP≥100样本/小时、CBC+DIFF+CRP+SAA≥50样本/小时、体液≥60样本/小时 12、操作界面：仪器配置10.4寸彩色触摸屏，可全面独立运行，可单独分析样本，查询、编辑结果，通过TCP/IP协议与计算机系统实现双屏显示及操作 13、数据存储≥100万条 14、样本处理与装载：自动进样≥50个样本，支持试管架回退复检 15、SAA自动稀释重测：SAA结果超出线性范围，无需人工干预，可自动回退稀释重测 ▲16、低值血小板解聚检测：可选择≥8倍进样方式测试，并具备解聚检测功能。(需提供检验报告) 17、线性范围：WBC：（0--500）×10⁹/L，RBC：（0--8）×10¹²/L，HGB：（0--280）×g/L，HCT：0--75%，PLT：（0--5000）×10⁹/L，RET#：（0--800）×10⁹/L，NRBC#：（0--20）×10⁹/L，FR-CRP：（0.2--320）mg/L，SAA：（1--350）mg/L ▲18、精密度（CV）：WBC：≤3.0%、RBC：≤1.5%、HGB：≤1.0%、MCV：≤1.0%、PLT：≤5.0%、Neu%：≤6.0%、Lym%：≤6.0%、HCT：≤1.5%、RET%：≤15%、FR-CRP：≤0.5(SD)、SAA：≤1(SD)(需提供检验报告) 19、携带污染率：WBC≤1.0%、RBC≤1.0%、HGB≤1.0%、PLT≤1.0%、FR-CRP≤1.0%、SAA≤1.0% 20、校准模式：具备校准物校准、新鲜血校准的自动校准模式和人工校准模式 21、质量控制：支持内置云质控物系统，可云端自动获取质控物靶值表，全自动质控物模式 22、异常细胞提示：具有低值白细胞报警功能和低值白细胞智能倍增分析 23、报警提示：具有参数异常值报警、试剂检测报警、故障提示报警 24、复检提示：具备样本异常结果的复检提示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复检规则 25、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质控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 26、▲要求货源正品、供货稳定性、售后有保障。（提供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27、配套电脑加激光打印机
---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整机性能指标要求 1. 适用于一体化脑颈联合一体检查。 二、硬件指标要求 2. 推车式一体机，主机为一体式操作平台，内置触摸显示屏≥15.6英寸。 3. 具备≥3个医用显示器接口，支持多方向旋转； 4. 主机有效激活探头接口≥3个，系统支持超宽频带探头，频率范围2～12 M

Hz;

5. 具备 ≤ 20 键有线小键盘，避免按键过多误触。USB 直连主机；
6. ▲探头配置：2M探头1个、4M探头1个、线阵探头1个、凸阵探头1个。
7. ★取样容积设定：1-20mm
8. ▲主机内置热敏打印机
9. ▲可选配内置电池，电池容量 $\geq 16000\text{mAh}$ ；支持拆卸更换，仪器侧面具备电池组电量显示标识。（提供说明书证明）

三、软件部分要求：

TCD 部分：

10. 图像分辨率：支持自适应。
11. ★检测参数（包括但不限于）：Vs、Vm、Vd、RI、PI、S/D、HR、BHI、DFI、PCI、nICP、DMean、LDGI、CBF、STI
12. 支持去干扰模式；
13. ▲高通滤波：支持13级可调，支持自动滤波功能；（提供检测报告证明）
14. 基线、包络线自定义调节：可调色颜色、粗细
15. 支持高流速模式、脑死亡实验、屏气试验、小信号增强模式等。
16. 二维码查看报告功能；
17. ▲血管自动搜索功能，2s内自动定位到信号最清晰的深度（提供说明书证明）
18. 自动增益+调色功能，全自动优化图像噪点，快速获得理想频谱（提供说明书证明）
19. 精准化包络功能：支持精准化包络，包络位置及相关测量数值只与频谱信号相关，不受背景噪声和增益大小影响；
20. 多参数趋势图功能；
21. 多深度高分辨率动态M模功能显示：可视取样容积宽度、深度，全深度内血流的流向、强度、深度信息同时显示
22. ★彩超接口，可与彩超连接，接收彩超图像文件并把图片编辑在报告中。
23. ▲标配便携式彩超，使用年限 ≥ 10 年，需保证能与TCD仪串联，支持离线使用
24. ★发泡实验流程可根据医师操作习惯自定义流程、等待时间、探头功率等
25. 具有网络连接端口：支持国际通用标准DICOM3.0 网络接口；
26. 快速操作：
- 27.1、支持一键冻结存储，快照频谱数据支持再次分析，

		27.2、支持一键报告功能。 27.3、支持报告结论辅助提示功能，内置TCD、彩超检测常用语模版。 27. 具备微栓子检测功能具备 28. 数据缓存回放功能：支持30S数据缓存回放功能，可选择回放30S内血流频谱进行保存，永不错过最佳频谱信息； 29. 监护功能，可持续查看频谱及数据变化趋势，查看的数据可自行配置。 30. ▲扫描模式:B、B/B、B/M、M、4B、CF、PW、B/CF、B/CF/PW 31. ▲要求货源正品、供货稳定性、售后有保障。（提供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超声骨密度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测量原理:通过轴向反射技术测量超声波沿平行于胫骨或桡骨方向的超声速度（SOS），同时计算出一组参数来反应骨质状况。 2.要求测量部位：桡骨/胫骨 3.▲平行度角度提示软件要求：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行度，软件页面自动显示探头当前的角度位置，提示修正角度，从而便于快速矫正检测手法，提高检测效率。 4.★探头：1.25MHZ宽频探头,误差范围实测1%。穿透力强，测量准确，适应不同年龄段的人群。 5.▲超声速度SOS指标：超声速度SOS误差≤±2%；超声速度SOS测量重复性≤1%，实测≤0.1%。 6.测量范围：0-100岁； 7.★中国人参考值数据库。桡骨远端1/3处（0-100岁）：男性≥5200例，女性≥11000例；胫骨中段（0-100岁）：男性≥7300例，女性≥6400例。 8.▲计算参数齐全： 成人：T值、Z值、同龄比、成人比、骨骼的生理年龄（PAB）、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EOA）、相对骨折风险（RRF），骨强度指数（BQI） 儿童：Z值、骨骼的生理年龄（PAB）、身高预测、肥胖度，BMI指数。 9.SQV高级校准模块，该校验模块可显示当前温度以及当前温度下标准声速值并配有温度校准软件（随机自带） 10.病例数据库管理系统，自动记录、查询、分类、备份等，快速方便查找；测量结果可导出成Excel、Word、PDF、JPG格式，便于医生进行数据统计和分析。 11.★全中文彩色报告单，支持微信扫码自助下载打印，选配营养处方报告；支持各种尺寸报告格式，方便随时预览、打印；可自定义显示报告内容，包括显示医院LOGO，选择隐藏部分参数。 12.多接口支持：Dicom接口、Worklist接口、数据库视图接口、本地文件接口、身份证信息读取接口、Web Service接口、微信扫码接口、USB通信接口、网口、VGA接

		口、HDMI接口。 13.▲多通信技术支持：影像数据管理技术、信息通信技术、数据库管理技术、文件解析技术、非接触卡阅读技术、二维码技术、USB通信技术、WLAN通信技术、数字化视频接口技术、DVI接口技术。（提供说明书证明） 14.在检测儿童（8岁以下）时，检测界面可显示动画，有效转移儿童注意力，帮助医生快速，准确的完成检测。 15.▲用户可在制造商网站自行下载操作软件（提供说明书证明）。 16.可选配同厂家无线超声骨密度仪探头（1.25Mhz）含注册证。 17.使用年限：≥8年 18.▲触控屏尺寸≥15.6寸。 19.CPU：Intel Core i5或以上。 20.分辨率≥1920×1080。 21.操作系统：Windows 10或以上。 22.▲可选配内置电池，容量≥16000mAh，符合GB 31241-2022标准要求，仪器侧面具电池组电量显示标识。（提供说明书证明） 23.标配移动式台车（标配耦合剂支架、探头支架、探头保护装置、鼠标键盘）、彩色打印机。 24.▲内置热敏打印机。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生物显微镜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一、产品规格参数要求

- 1、光学系统: 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45mm标准齐焦距离;
- 2、镜筒: 铰链式三目镜筒, 25度角观察, 铰链可360度与上下自由旋转; 瞳距调节范围48-75mm; 目视与摄像观察分光比50:50, 可同时实现目视与摄像最佳观察亮度;
- 3、目镜: 高眼点, 超大视野目镜UC-WF10X/22mm, 屈光度可调, 可加配目镜分划板进行测量。
- 4、▲物镜: CCIS Plan UC高衬度平场物镜, 采用无铅玻璃, 多层宽带镀膜, 具有高分辨率, 高反差, 超低色散与超平场性特点;
Plan UC 4X/0.1 (W.D 30.5mm),
Plan UC 10X/0.25 (W.D 17.4mm),
Plan UC 40X/0.65 (W.D 0.6mm),
Plan UC 100X/1.25 (W.D 0.16mm) (弹簧、油)
- 5、转换器: 内倾式内定位五孔编码物镜转换器, LED灯环指示器位于转换器上方, 便于用户观察, 可同步指示调光亮度与休眠模式, 休眠状态呼吸灯提示, 避免客户忘记关机, 安全环保;
- 6、载物台: 内置同轴钢丝载物台, 移动载物台时无齿条露出避免可能的意外碰伤; 载物台行程≥75mm×50mm; 硬膜涂层表面, 防腐、耐磨, 载物台尺寸≥185mm×145mm。
- 7、N.A0.9/1.25带插孔阿贝聚光镜(可选配暗场或相衬推拉板), 聚光镜中心可调, 燕尾导轨、齿轮齿条升降, 光阑可调。
- 8、▲调焦机构: 粗调42mm/转, 可快速定位准焦面; 微调0.2mm/转, 微调精度0.002mm, 精准定位最佳焦面; 25mm超大调焦行程, 适应大范围不同样本厚度观察需要; 带松紧调节, 带限位装置可避免物镜与样品碰撞。
- 9、透射照明系统:
- 1) ★同时标配3W LED 冷光源照明与30W卤素灯柯拉照明, 抽屉式互换使用方便, 满足不同用户观察习惯需要; 亮度可调, 物镜转换器带LED亮度指示;
- 2) 内置物镜光强记忆功能, 切换物镜系统自动重现最佳亮度, 无需重复调节;
- 3) 人走灯灭, 自动休眠功能节能同时增强安全性, 休眠时带呼吸灯提示;
- 4) 智能调光手轮: 可同时进行亮度调节、光强记忆设定、休眠时间设定

二、产品配置清单要求

- | | |
|------------------------------|-----|
| 1、三目显微镜主机 | 1台 |
| 2、10X/22 宽视野目镜 | 1对 |
| 3、Plan UC 4X/10X/40X/100X 物镜 | 各1个 |
| 4、3W LED光源抽屉组 | 1个 |
| 5、30W 卤素灯光源抽屉组 | 1个 |
| 6、电源线 | 1条 |
| 7、说明书 | 1本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牵引床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适用范围要求 适用于腰椎牵引 技术参数要求 1、电源：220V±22V、50Hz±1Hz 2、功率：80VA 3、腰椎牵引行程：0-200mm 4、腰椎牵引力：0-990N可调 5、牵引总时间：0-99min可调 6、持续牵引时间：0-9min 可调 7、间歇牵引时间：0-90s可调 8、★具有腰部加热，该装置配有恒温传感器≤50℃ 9、智能数字显示牵引时间、牵引力度、间歇时间 技术功能要求 1.数码管实时显示牵引时间、牵引力度、持续牵引时间及间歇时间，完成自动牵引，具有牵引力实时监测功能。 2.具有牵引力自动补偿功能和过力保护功能 3.★具有八种不同的牵引模式 4.储存20个病例档案 5.多项安全保护设计，该设备具有紧急保护措施，在牵引治疗过程中，按下急退按键，可使牵引力松弛至初始状态 6.▲牵引驱动软件：有《国家资质证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认知功能障碍治疗软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系统适用范围：适用于轻度认知障碍的辅助诊断与治疗。 产品组成：软件由医生端、工作站组成，医生端包括患者管理模块、标准方案模块、智能方案模块、开放方案模块、报告管理模块、工作站监测模块、档案管理模块、用药管理模块、统计分析模块等；工作站包括评估模块与训练模块。 • 资质要求： 1、系统取得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注册证复印件） 二、产品技术功能要求： 2.1 ▲ 不少于170个认知功能量表：简明心理状况测验（MMSE）、蒙特利尔认知评估量表（MoCA）、社会支持评定量表（SSRS）、特质应对方式问卷（TCSQ）、BECK自杀意念量表（BSI）、额叶行为问卷（他评）、神经精神问卷（他评）、临床痴呆评定量表（CDR）、痴呆简易筛选量表（BSSD）、功能活动调查表（FAQ）（他评）等。（提供产品系统截图） 2.3 具有范式评估功能，不少于 25个范式：读字练习、面部表情识别、工作记忆一、工作记忆二、GO-nogo、威斯康 星卡片分类测验、心理推理测验、 SDMT 符号数字

模式测验、PASAT 同步听觉连续加法测验、简单反应时、选择反应时、 Boston 命名测验、词汇分测验、动作流畅性、相似性分测验、言语流畅性测验、语音流畅度、ACVLT听觉词语学习测验、短时空间记忆测验、短时数字记忆测验、瞬时记忆、画钟试验、心理旋转测验等。（提供产品系统截图）

2.4 具有训练任务功能： 不少于80项训练任务，如选择反应时训练、舒尔特方格训练、欢乐找不同、宠物大营救、红苹果乐园、寻找汪汪队、数字训练营、苹果欢乐多、简单反应时训练、短时数字记忆训练、记忆大挑战、one-back 训练营、空间广度训练营、瞬时记忆训练、短时空间记忆训练、速度知觉作业训练等任务。（提供产品系统截图）

2.5 无缝对接电脑、平板等众多治疗终端，满足不同环境下的多样化诊疗需求，为医疗场景提供全方位覆盖。

2.6 ▲系统支持批量导入患者信息，实现高效便捷的信息录入；同时具备批量任务分配功能，可一次性为多个患者精准匹配并分配相应的任务，极大提升工作流程的效率与便利性；可批量打印报告。（提供产品系统截图）

2.7 系统具有可导出患者的治疗数据功能，导出数据格式可与 SPSS 完全兼容，便于进行科研统计和分析。

2.8 系统具有可对重复分配的任务进行一键去重，避免误操作功能。（提供产品系统截图）

2.9 系统任务专业，所有任务均基于经典范式，任务分为六类功能，复杂注意、执行功能、学习和记忆、语言、知觉运动、社会认知。

2.10 患者管理功能：系统可根据姓名、性别等信息进行模糊、精确查询患者。

2.11 含有不少于22套推荐治疗方案，包括神经发育障碍方案、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双相障碍、精神分裂、抑郁、焦虑、强迫、创伤及应激障碍、冲动控制、酒精依赖、其他物质成瘾、阿尔茨海默症等。

2.12▲智能方案功能：患者分配智能方案或者重置方案，智能方案包括量表评估、范式评估、训练方案、量表评估。系统智能化，具有一键开启智能评估功能，量表评估进行定性评估后，系统会跟进量表评估结果自动推送范式评估任务进行定量评估，接着根据两次评估结果，系统会自动推送训练方案，训练方案分为基础型、巩固型和提高型，训练任务难度循序渐进，训练任务结束后，系统会再次推送量表评估，形成治疗闭环。（提供产品系统截图证明）

2.13开放方案功能：新建开放方案，选择多个任务组合成一个自命名的成套方案。删除开放方案，修改开放方案的任务、名称。

2.14具有统计分析功能：包括绩效统计、量表统计和科研数据统计。

2.15 支持一键导出患者健康档案，完整囊括评估与训练任务记录，可按时间筛选，极大简化临床归档流程，让医疗数据管理井然有序。

2.16 科研数据统计:可以添加、修改、删除科研组;可以为科研组添加人员、移除人员;可选择相应的科研组、量表、字段进行科研分析，科研分析以 excel 表格形式导出。（提供产品系统截图证明）

2.17▲医生端具备实时监测患者工作站能力，随时掌控患者工作站任务动态，可暂停、继续、退出工作站任务，及时干预指导，保障训练依循医嘱高质量推进。（提供产品系统截图证明）

	2.18系统可实现全程无纸化操作，画图等操作可在系统内进行，且实际画图轨迹可展示在报告中，确保真实性。 2.19 报告采用图形、文字、图表相结合的模式，具备专业的反应指标，可选择 word、pdf 格式进行下载；可下载整体范式评估报告。 2.20 所有智能方案的范式评估任务具有可出具整体报告功能，方便医生了解患者情况。 2.22 具有下载训练方案整体报告或单个训练综合报告功能，记录每一次训练情况。 2.23用药管理：内置上百种常用药物清单，医生可为患者添加用药记录，便于了解患者综合治疗情况；用药根据输入名称模糊搜索，填写名称后可自动填入注意事项、禁忌证等内容。（提供产品系统截图证明） 2.24.▲支持拓展升级经颅电刺激融合方案：针对不同疾病的联合使用电刺激和康复训练的方案，包含评估-治疗-评估三阶段，覆盖疾病≥8种。 2.25★.支持拓展升级自定义联合使用电刺激和康复训练融合方案，可灵活选择多个任务组合成一个自命名的，包含多阶段、多轮次的融合方案，后续使用可一键开启、分配任务。 2.26★联合治疗：支持拓展升级与同品牌tES治疗和认知训练同步开展。（提供系统截图） 2.27▲要求货源正品、供货稳定性、售后有保障。（提供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3 配置清单： 1. 主控机（医生端）1台：主控屏幕≥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16GB DDR4内存容量,≥inteli5处理器，≥1TB固态硬盘。无线wifi，≥Windows11系统。 2.固定测试终端触控一体机（患者端） 6台：主控屏幕≥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8GB DDR4内存容量,≥N95处理器，≥128GB固态硬盘。无线wifi，≥Windows10系统。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心电监护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一、产品性能要求: 1.≥9" TFT显示屏, 分辨率为800*600; 2.双重多级报警功能; 3.内置高能可充电电池; 4.显示界面丰富:七导ECG同屏, 呼吸氧和图, 短趋势共存, 大字体显示, 待机界面; 5.具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滴定表功能, 药物浓度计算, 血液动力学计算, 肾功能计算功能; 6.丰富的历史数据存储功能, 可储存≥1000组; 7.血压测量方式有手动、自动、连续测量方式, 并具有24小时血压动态分析功能; 8.▲呼吸:阻抗法和鼻管呼吸法, 具有三种呼吸导联可选; 9.▲支持有线、无线与中央监护系统混合联网; 10.通过欧盟CE认证, 美国FDA注册认证; 11.★支持≥27种心律失常分析, 满足心电监护临床应用 12. ★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二、技术参数要求 1.1导联输出: 3线/5线ECG电缆 1.2扫描速度: 6.25mm/s、12.5mm/s、25mm/s、50mm/s 1.3心率测量范围: 15~300bpm 1.4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30-270mmHg, 舒张压10-200mmHg 1.5脉率范围: 30~250bpm 1.6体温测量范围: 25~45℃ 1.7呼吸阻抗法测量范围: 0~120bp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 心电图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心电性能参数要求 1. ★采集方式: 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2. ▲采样率: 128000 sps, 误差±1% 3. ▲线性和动态范围(耐极化电压): ±1350mV 直流, ±30mV 交流 4. 时间常数: ≥5s 5. ▲共模抑制: ≥144dB (交流滤波器开启); ≥122dB (交流滤波器关闭) 6. ▲频率响应: 0.01Hz~410Hz 7. 增益设置: 0.625 mm/mV, 1.25 mm/mV, 2.5 mm/mV, 5 mm/mV, 10 mm/mV, 20 mm/mV, 40 mm/mV, 10/5 mm/mV, 20/10 mm/mV, 自动增益 (自动增益只有自动模式下有), 增益准确度为±2% 8. 输入回路电流: ≤0.1μA 9. 输入阻抗≥30MΩ (@10Hz) 10. 噪声电平≤15μV (峰-谷值)

11. 最小信号响应：20 μ V（峰-谷值）
12. 定标电压：1 mV $\pm$ 2%
13. 起搏器脉冲检测幅度： $\pm$ 500 μ V $\sim$ $\pm$ 700mV；脉宽：30 μ s $\sim$ 2.0ms
14. 输入电路：浮地输入
15. 心率范围：30-300bpm，精度 $\pm$ 1bmp
16. 采样精度(A/D转换)：24位

2. 心电诊断及分析

1. ▲具有心向量采集分析功能
2. 支持300秒波形冻结、回顾功能，方便捕捉异常心电波形
3. 支持自动触发模式，在检查过程中，当检测到心律不齐波形时，系统自动打印报告
4. 成人/儿童专用分析算法、明尼苏达码编码系统，分析更准确
5. 支持心律不齐检查、起搏检测、R-R分析、Cabrera、Nehb等多种测量、分析方式
6. 测量参数：标准导联：心率，PR 间期，P/QRS 时限，QT/QTc 间期，P/QRS/T 电轴，RV5/SV1电压，RV5+SV1 电压

Nehb 导联：心率，PR 间期，P 时限，T 时限，QRS 时限，QT/QTc 间期，P/QRS/T电轴，P 振幅
7. 节律记录时间：采集30~300秒波形用于节律分析
8. 特有HRV数据采集和回放功能

3. 心电记录

3.1记录方式：热点阵打印系统

3.2记录格式：

- 标准导联：3 $\times$ 4，3 $\times$ 4+1R，3 $\times$ 4+3R，6 $\times$ 2，6 $\times$ 2+1R，12 $\times$ 1
- Nehb导联：6 $\times$ 1，3 $\times$ 2
- 心电向量图：6 $\times$ 1+3，3 $\times$ 2+3，3 $\times$ 2+3+1R，3 $\times$ 2+3+3R，Frank

3.3 记录模式：省纸、自动、手动、上传、周期、自动触发

3.4记录速度：提供六种记录速度5 mm/s，6.25 mm/s，10 mm/s，12.5 mm/s，25 mm/s，50 mm/s精度在 $\pm$ 2%范围内

4. 硬件性能参数

- 4.1 ▲高清9英寸彩色液晶显示触摸屏，分辨率1280 $\times$ 720，可直观获取心电波形、病人信息
- 4.2 ▲具备高性能触摸屏、标准全键盘、快捷功能键，支持外接扫描枪，轻轻一扫，输入病人信息
- 4.3多种数据存储方式，内部存储 $\geq$ 3500组ECG记录数据(波形采集时间10s)，并支持外接大容量SD卡、U盘
- 4.4 灵活选择输出ECG、XML、JPEG、DICOM、PDF等多种数据格式

		4.5 支持有线/无线联网，支持TCP、FTP、HL7接口协议，方便联网共享 4.6▲ 可充电锂电池，使用全新及充足电的电池，心电图机可连续工作（不包括打印）6 h 以上。
--	--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离心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功能特性要求： 1、▲≥ 7英寸宽视角液晶触控屏，数字输入，操作简单，界面实时显示设定及运行参数；设有氛围灯，七色可选，能够为用户带来更好的使用体验；全钢制机壳，表面耐腐橘皮细皱处理，饱满的线条，基于视觉美的同时又赋予其安全感的工业 人机化整体设计，识别率高。 2、拥有超速、超温、不平衡、误操作、过流过压、防夹手等多种声光预警保护功能；耐氢耐油耐酸碱的氟硅橡胶密封圈能在-55～+200℃下长期工作；美观紧密的吸塑舱门内板，双重防止气溶胶外溢；304不锈钢一体无缝成型耐腐蚀离心腔和钢制缸套、吸音风道设计。 3、门盖采用电子门锁，支持一键开启门盖，气弹簧液压杆让门盖关闭既轻松又方便，停机或停电状态下可手动开启门盖； 4、10档升速/10档降速曲线；三级阻尼减震，保证样本平稳运行，无重悬现象；可存储99组程序；运行中可修改参数无须停机，当前参数自动保存；可根据用户需求编程完成点动、定时、差时、密度、梯度离心功能；需满足多元化实验要求。 主机技术参数要求： 最大容量：≥ 4×250mL ★最高转速：≥ 550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4800×g 转速精度：±20r/min（可根据需求定制，10的倍数） 控制及驱动系统：微电脑控制，免维护大力矩直流无刷电机 显示方式：≥7英寸宽视角液晶触控屏 操作方式：触摸操控 升档/降档：10档升速/10档降速 定时范围：1s-99h59min59s，具备连续离心及瞬时离心 总功率：0.45kW 噪音：≤65d B（A）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电解质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技术功能要求： 1-1、≥7英寸真彩色高清触摸屏，人机交互式菜单，操作和维护导航功能，在线故障自动报警及排除 1-2、功能部件自动检测，传感部件自动判断、自动适应和自动校正 1-3、先进的泉涌清洗和分段式气液混合冲洗，配合清洗配方，杜绝了堵塞和交叉污染现象 1-4、一键式全方位维护操作，免除操作者繁杂工作及确保仪器最优工作状态 1-5、★检测和计算项目：K⁺、Na⁺、Cl⁻、Ca²⁺、pH、Li⁺、nCa、TCa等多种参数组合 1-6、★较低的样品耗量：80μl~150μl，电解质项目从吸样到显示结果≤25秒 1-7、断电后仍可储存质控和样品数据,实现数据储存再现,超大存储量 >5000,并支持无限扩展 1-8、国际标准 HL7协议，标配网络接口支持LIS联网，支持外接打印机、鼠标和键盘，支持U盘数据导出，支持软件在线升级。 1-9、自动一点及两点定标，附加人工定标功能，自动斜率和均差参数调整，支持原厂质控参数条码扫描输入 1-10、一体化试剂包，降低生物污染风险,符合环保要求 1-11、独特的背光式电极观察窗，让检测一目了然 1-12、试剂余量报警，条码耗材控制技术，确保用户用得放心 1-13、配电脑加激光打印机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方法学：离子交换高效液相色谱法（HPLC） 2、检测时间：每个样本检测时间60秒 3、检测项目：糖化血红蛋白（HbA1c），HbF，HbA1 4、检测模式：具备标准模式和变异模式 5、▲标准糖化血红蛋白检测模式的色谱图，可报告的成分包括：HbA1a、HbA1b、HbF、LA1c、SA1c、HbA0、HbA1c，可报告平均血糖eAG（mg/dL、mmol/L两个单位可选） 6、样本类型：支持全血、预稀释血样本 7、最低用量：5μL 8、▲进样模式：自动进样架一次性>100个样本，可循环进样，具备急诊位； 9、★原始管直接上机，一键式操作，闭盖穿刺取样，自动旋转360°扫描条码，自动识别采血管/样品稀释杯，自动摇匀功能 10、支持样本自动混匀功能 11、一体化设计，支持中英界面切换，操作极其简便，无需外接电脑 12、CV值≤1.5% 13、★线性范围：2.8%~18.4%分析仪检测的区间内，检测结果的线性相关系数$r^2 > 0.99$ 14、★层析柱使用次数≥8000次 15、准确度：用参考物质作为样本进行检测，分析仪测定结果的相对偏差在±3%区间内 16、携带污染：仪器携带污染率≤3.0% 17、可自主定标，符合ISO15189质量控制要求，配套独立注册校准品和质控品，通过NGSP认证和IFCC认证，并可溯源至IFCC参考物。 18、双向LIS通讯，配备USB接口和热敏打印机，数据存储空间超 200万条 19、★仪器提供10年免费保修服务 20、▲要求货源正品、供货稳定性、售后有保障。（提供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与采购产品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与采购产品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	1.标注“★”的核心参数（安全性、有效性关键指标）全部满足得基础分；标“▲”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参数负偏离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2.标注“★”“▲”条款后，若标注了提供的具体证明材料，供应商需按要求种类提供（否则无效）。若未标注提供何种具体材料，则需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原厂技术参数、或鉴定证书、或网站截图等予以佐证，并在技术偏离表备注栏注明材料类型（如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等）。	4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 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 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供货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整体服务实施方案；2、运行稳定性保障措施；3、产品包装运输方案；4、管理和协调方法；5、供货进度保障措施等；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5分，以上5项中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安装调试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安装调试计划；2、安装质量保证措施；3、试运行、测试及调优措施；4、验收方案；5、技术人员配备等；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5分，以上5项中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 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 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应急预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应急事故情况分析；2、故障或事故解决处理措施；3、紧急安全保障措施；4、验收不合格时的调换货措施；5、明确应急响应时间、拖延供货的赔付方案及处罚措施等；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5分，以上5项中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设备培训计划及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培训计划及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目标及培训计划；2、培训内容及培训方式；3、程培训时间；4、培训地点；5、培训人员等；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5分，以上5项中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 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 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商务评审	业绩要求	提供2023年以来承担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5分，最多10分，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合同包括首页、货物内容所在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时间以成交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 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投标人（供应商）应 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7.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